

附件

## 深圳市龙华区 2018 年预算中期调整方案的报告

为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发〔2014〕40号）有关规定，结合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我区制定了龙华区 2018 年预算中期调整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 295 亿元调整为 298 亿元，调增 3 亿元，主要是新增债务转贷收入 3 亿元。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深圳市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部署，我区于 2018 年 1 月向市财政委报送了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需求 3 亿元，市财政委于 2018 年 5 月正式下达我区 2018 年一般债券发行限额 3 亿元。结合有关项目情况，我区拟发行一般债券 3 亿元，期限 2 年。根据之前向市里申报的项目，安排用于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五批）、龙华松和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完善工程和观澜君子布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完善工程。以上三个项目已在年初预算中安排，因此建议将我区 2018 年安排用于上述三个项目的原有财力置换出来调整

使用（该债券由市财政委统一发行）。

## （二）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将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 295 亿元调整为 298 亿元，调增 3 亿元，具体调整如下：

1.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调增 6.3 亿元。

（1）本级财力安排支出调增 3.3 亿元，主要用于学校、医院及有轨电车上盖保障房等城市建设项目。

（2）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安排支出调增 3 亿元，用于安排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五批）、龙华松和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完善工程和观澜君子布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完善工程。

2. 上解支出调增 3 亿元，主要是增加上解省统筹教育资金。

以上合计调增 9.3 亿元，拟从以下两部分解决：

（1）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 亿元；

（2）减少当年调出资金 6.3 亿元。年初安排调出 45.7 亿元至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达到收支平衡，相应减少调出资金 6.3 亿元。调整后，当年实际安排调出 39.4 亿元至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综上，通过以上安排后，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从年初预算 295 亿元调增至 298 亿元，实际调增 3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不进行调整。

## （二）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在年初预算框架下进行内部结构性调整，其中当年支出调增 7.7 亿元，调出资金调减 7.7 亿元，具体调整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调增支出 7.7 亿元，包括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4 亿元，城市建设支出增加 2.7 亿元，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增加 1 亿元。

2. 调出资金调减 7.7 亿元，主要用于安排本年度政府性基金新增支出事项。

##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关于“三公”经费调整的说明

因公出国（境）经费按照市财委要求，统一支出口径，将赴港澳台的费用（除涉密之外）均列入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同时市委组织部组织的赴外短期培训也列入因公出国境费统计，支出口径扩大。结合市外办审批情况，为保持预决算口径一致，建议调增 2018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由年初预算的 390 万元调整为 600 万元，调增 210 万元。我区将继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 （二）政府投资计划总盘子的说明

2018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中期调整后，全年政府投资计划由年初 118.3 亿元调增至 139.3 亿元，调增 21 亿元。经与区发改局及预算单位沟通，建议实际配套资金规模由年初

安排的 85 亿元调增至 99 亿元，调增 1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调增 6.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 7.7 亿元。

- 附件：1. 龙华区 2018 年预算中期调整方案明细表  
2. 关于龙华区 2018 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情况说明